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世界无线电通信大会（WRC-15） 2015年11月2-27日，日内瓦** |  |
| **国 际 电 信 联 盟** |  |
|  |  |
| **全体会议** | **文件 47-C** |
|  | **2015年10月8日** |
|  | **原文：阿拉伯文** |
|  | |
| 阿尔及利亚（人民民主共和国）/沙特阿拉伯（王国）/ （阿拉伯）埃及（共和国）/黎巴嫩/苏丹（共和国）/突尼斯 | |
| 有关大会工作的提案 | |
|  | |
| 议项1.4 | |

1.4 按照第**649**号决议**（WRC-12）**，考虑在5 250-5 450 kHz频段内为业余业务进行新的次要划分的可能性；

引言

第**649**号决议**（WRC-12）**根据ITU-R研究的结果，考虑在5 250-5 450 kHz频段为作为次要业务的业余业务提供适量、但并不一定连续的频谱划分的可能性。

在划分给海洋应用的无线电定位业务（RLS）的5 250至5 275 kHz频段，以往ITU-R研究认为共用“似乎难以实现...”。因此，不应考虑将WRC-12批准的5 250‑5 275 kHz频段划分给作为次要业务的ARS。

如需确保业余台站与FS和MS的兼容性，可能需要在已对次要业务用户做出限制的基础上，限制业余台站的操作。

提案

根据ITU-R有关第**649**号决议**（WRC-12）**的研究结果，缔约国建议不批准将5 250-5 450 kHz频段作为次要业务划分给业余业务。

第5条

频率划分

第IV节 – 频率划分表  
（见第2.1款）

NOC ALG/ARS/EGY/LBN/SDN/TUN/47/1

5 003-7 450 kHz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划分给以下业务 | | |
| 1区 | 2区 | 3区 |
| 5 250-5 275  **固定**  **移动**（航空移动除外）  无线电定位 5.132A | 5 250-5 275  **固定**  **移动**（航空移动除外）  **无线电定位** 5.132A | 5 250-5 275  **固定**  **移动**（航空移动除外）  无线电定位 5.132A |
| 5.133A |  |  |
| 5 275-5 450 **固定**  **移动**（航空移动除外） | | |

**理由：** 鉴于5 250-5 450 kHz频段如果划分给业余业务有可能会给FS和MS造成有害干扰，另外许多国家将该频段大量用于FS和MS，故对该频段不作修改。

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